

2018 年  
揭阳市特殊教育学校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揭阳市特殊教育学校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揭阳市特殊教育学校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揭阳市特殊教育学校概况

## 一、主要职责

揭阳市特殊教育学校于 2013 年由揭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设立、市教育局直属管理领导，为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提供义务教育，负责对残疾学生劳动技能教育、职业教育和职业指导等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二）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

我校有内设部门 5 个：办公室、教务处、总务处、康复训练处、生活管理处等。2018 年预算在编人员 46 人，学生 92 人。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18 年预算	项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513.5	一、基本支出	478.17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35.33
三、其他资金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收入支出	513.5	本年支出支出	513.5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13.5	支出总计	513.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513.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3.5
基金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拨款	
教育收费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三、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13.5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收 入 总 计	513.5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478.17
工资福利支出	445.92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二、项目支出	35.33
日常运转类项目	35.33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其他类项目	
科技研发类项目	
基本建设类项目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专项业务类项目	
因公出国（境）项目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513.5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结转下年	
支 出 总 计	513.5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8 年 预算	项目	2018 年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13.5	一、一般公共预算	51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收入总计	513.5	本年支出总计	513.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13.5	478.17	35.33
[205]教育支出	513.5	478.17	35.33
[20507]教育支出_特殊教育	513.5	478.17	35.33
[2050701]教育支出_特殊教育_特殊教育	513.5	478.17	35.3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计	478.17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418.32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152.53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136.52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19.64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55.49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43.9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4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5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6
[50503]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2]印刷费	1
[50504]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4]手续费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5]水费	1.5
[50506]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6]电费	4
[50507]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7]邮电费	0.5
[50508]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9]物业管理费	
[50509]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1]差旅费	0.5
[50510]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8]专用材料费	1.5
[50511]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8]工会经费	1.48
[5051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9]福利费	0.77
[50513]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514]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5]会议费	
[5051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6]培训费	1.5
[50516]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3]咨询费	
[50517]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6]劳务费	7
[50518]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50519]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7]公务接待费	
[50520]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3]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3]维修(护)费	3.5
[50504]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6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6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揭阳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年预算
	合计	35.33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3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5
[50503]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2]印刷费	0.5
[50504]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4]手续费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5]水费	1
[50506]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6]电费	5
[50507]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7]邮电费	1.33
[50508]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9]物业管理费	
[50509]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1]差旅费	1
[50510]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8]专用材料费	1
[50511]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8]工会经费	
[5051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9]福利费	
[50513]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514]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5]会议费	
[5051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6]培训费	1.75
[50516]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3]咨询费	
[50517]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6]劳务费	7.5
[50518]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50519]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7]公务接待费	
[50520]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3]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3]维修(护)费	6
[50504]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 算
行政经费	
“三公经费”	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注

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信息网络运行维护等。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如该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则本表为空。同时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以空表呈报市人代会审议。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513.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0.92 万元，增长 45%，主要原因是我校为新办学校，学校规模逐年增大，新招聘教师、新入学学生数均逐年增加，今年预算在编人员比去年增加 14 人，导致教师工资福利收入经费增加，学生人数比去年增加 8 人，导致学生公用经费收入增加；支出预算 513.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0.92 万元，增长 45%，主要原因是新招聘教师、新入学学生数均逐年增加、人员增加，另外今年预算新增教师住房改革补助费，导致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同时学校设备设施进一步购置完善，导致办公经费支出增加。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2.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82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福利费增加。其中：办公费 6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邮电费 0.5 万元，差旅费 0.5 万元，福利费 0.77 万元，工会经费 1.48 万元，日常维修费 3.5 万元，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1.5 万元，

办公用房水电费 5.5 万元，劳务费 7 万元，培训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万元等。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6,330,091.03 元，分布构成情况为当年度新增固定资产；主要实物资产数据情况为：家具、用具类 2,062,411.30 元，通用设备类资产 2,522,406.71 元，图书 133,953.02 元，专用设备类 1,611,320.00 元。资产变动情况为：2017 年度新增资产 2547135.3 元。本部门没有公务用车，单位没有价值 200 万元以上的大型设备。

####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我校将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充分发挥财政性资金效益，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定执行“办好特殊教育”的方针政策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市党代会及市“两会”精神，坚持与时俱进，不断更新办学理念，坚定办学发展方向，进一步提升办学质量、层次，更好解决残障学生入学问题，实现市委、市政府“民生实事”项目的既定目标。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括各项税收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转移性收入和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照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公共安全、国防支出，农业、环境保护支出，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支出，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和其他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照经济性质分类，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和其他支出。

**“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非税收入：**是指除税收以外，由各级政府、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政府权力、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准公共服务取得，并满足社会公共需要或准公共需要的财政资金，是政府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政府参与国民收入分配和再分配的一种形式。非税收入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收

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罚没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包括购买、租赁、委托、雇用等。